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丽珠集团、丽珠 B

股票代码: 000513、200513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 23 楼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 23 楼

联系电话:0755-82478966

股份变动性质: 增加

签署日期: 2005 年 2 月 4日

特别提示

- (一)报告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 (二)报告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丽珠集团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丽珠集团的股份。
-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 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 明。
- (五)健康元药业集团于此次协议受让东盛集团所持的丽珠集团 12.7167%股份之前,已于 2005 年 1 月 19 日至 2005 年 2 月 3 日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大宗交易和集中 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丽珠集团 8.6597%的股份,完成本次协议受让后,健康元药业 集团持有、控制的丽珠集团股份达到 29.9957%。

目 录

释义

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第三节: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四节:其他重要事项

第五节: 备查文件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丽珠集团 指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盛集团 指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健康元药业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滨公司 指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天诚公司 指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分耕股变动报告书》

元 指人民币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 增持丽珠集团股份报告书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健康元药业集团

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 23 楼

注册资本:60993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66279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经营营养保健口服液、保健泡腾片、保健颗粒剂(不含易拉罐和利乐包装及现行出口许可证管理的商品)、中成药、口服液、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激素类片剂、食品、强化食品、保健食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进准字[2001]1231号《资格证书》规定经营)。投资医药行业和医药项目,投资高新技术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行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营期限:50年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深字440301618874367号

深地税登字 44030561887436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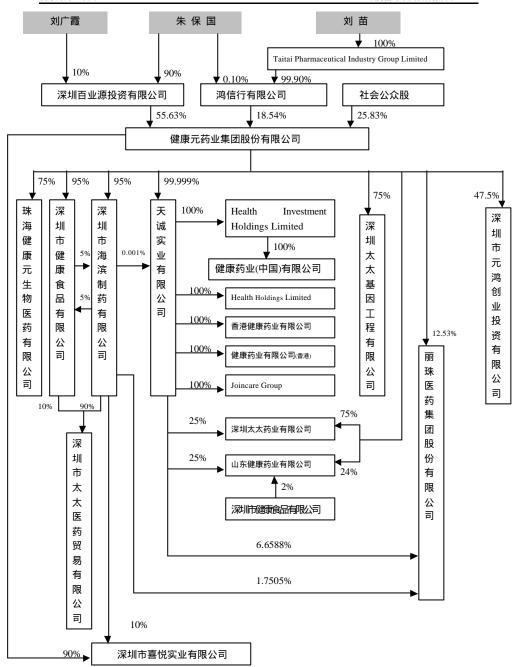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深圳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鸿信行有限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23楼

邮政编码:518008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份控制人股权关系结构图

(下图中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控制丽珠集团股份比例为截至 2005 年 1 月 27 日止的持股比例)



2、 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实际控制人朱保国先生:男,汉族,1962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河南新乡水性树脂研究所所长、河南省飞龙精细化学制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爱迷尔食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太太保健食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丽珠集团董事长。

刘苗与朱保国系母子关系,朱保国与刘广霞系夫妻关系。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情况

姓名	国籍	长期	其他国家或	身份证号码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公司主要兼职情况
		居住	地区的居留			
		地	权			
朱保国	国中	深圳	无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丽珠医药集团董事长
刘广霞	国中	深圳	无		副董事长	鸿信行有限公司负责人
曹平伟	中国	深圳	无		董事、副总经理、财	丽珠医药集团监事
					务负责人	
李长青	中国	深圳	无		董事	深圳市国运鸿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朱保安	中国	深圳	无		董事	深圳市世纪星源运输公司董
						事长兼总经理
甄秦安	中国	深圳	无		独立董事	深圳市笃行投资顾问有限公
						司董事长
薛建中	中国	深圳	无		独立董事	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有
						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
苏 醒	中国	深圳	无		独立董事	深圳特区法制杂志社副主编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止,健康元药业集团除持有、控制丽珠集团的股权外,未持有 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一、 本次变动前健康元药业集团持有、控制丽珠集团股份情况

截至 2005 年 1 月 27 日止,健康元药业集团持有及控制丽珠集团股份 64,080,075 股,占丽珠集团已发行总股本的 20.9388%,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数 (股)	占丽珠已发行总股本比例		
	持法人股	22,379,239	7.3126%		
健康元药业集团	控制法人股	6,059,428	1.9800%		
	持A股	9,905,877	3.2368%		
海滨公司	持A股	5,357,221	1.7505%		
天诚公司	持B股	20,378,310	6.6588%		
总计		64,080,075	20.9388%		

二、健康元药业集团持有、控制丽珠集团股份的变动情况

- 1、天诚公司于 2005 年 2 月 2 日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采用大宗交易的方式,以 每股 4.18 元港币的价格,减持丽珠集团 B 股 6,200,000 股,占丽珠集团已发行总股本的 2.0259%。
- 2、天诚公司于 2005 年 2 月 3 日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采用大宗交易的方式,以 每股 4.30 元港币的价格,减持丽珠集团 B 股 5,000,000 股,占丽珠集团已发行总股本的 1.6338%。
- 3、健康元药业集团与东盛集团于 2005 年 2 月 4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质押协议》。根据协议,健康元药业集团受让东盛集团所持有的丽珠集团 38,917,518 股社会法人股,占丽珠集团已发行总股本的 12.7167%(以下简称 "协议股权")。东盛集团将于协议股权过户至健康元药业集团名下之前,先将协议股权质押、托管给健康元药业集团。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方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股权	东盛集团持有丽珠集团 38,917,518 股社会法人股,占丽珠集团 12.7167%的股权。				
转让总价款	人民币 17,000 万元				
支付方式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健康元药业集团于东盛集团将协议股权质押给				
	健康元药业集团手续完成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10,000万元;协议股权完				
	成过户手续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协议价款人民币 7,000 万元(协议股权完				
	成过户手续之前,如遇丽珠集团分红、派息、送红股及转增股本等权益由受让方享有,				
	如遇丽珠集团净资产减少或其他亏损情况等损失由受让方承担,双方不再变更协议				
	转让价格)。				
协议双方约定	自健康元药业集团支付10,000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东盛集团将协议股权托管给健康元药业集团,直至协议股权的转让完成所有法律、法规要求的批准及手续,将协议股权过户至健康元药业集团名下。在协议股权托管期间,转让方同意委托受让方管理并行使协议股权项下除股权处分权之外的其他所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经营管理权、决策权、表决投票权、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等。协议股权托管期间,转让方仍名义持有的该部份股权,在此期间由于丽珠集团决定实施配股或增发股份、发行可转债等而使该部份股份衍生的配股权、新增股份认购权、可转债认购权等权利由受让方单方面决定直接行使或弃权,转让方对此不提出异议,并承诺无条件协助受让方办理该部份衍生股权的转让、托管及过户手续。受让方决定行使该等配股权、新增股份认购权或可转债认购权的,丽珠集团配股或增发股份、发行可转债而使该等股份衍生的新增股份、新增可转债的认购款由受让方直接向有关权利方支付。				
	2005年2月4日				
协议生效时间	经健康元药业集团与东盛集团有权代表签署后成立				

2005 年 2 月 4 日,东盛集团已完成将其持有的丽珠集团 38,917,518 股社会法人股质押给健康元药业集团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健康元药业集团已于当日向东盛集团支付协议股权转让款 10,000 万元。

四、本次变动后健康元药业集团持有、控制丽珠集团股份的情况

前述交易完成后,健康元药业集团合计持有、控制丽珠集团股份 91,797,593 股,占丽珠集团已发行总股本的 29.9957%。

公司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数(股)	占丽朱已发行总股本比例	
	持法人股	22,379,239	7.3126%	
健康元药业集团	通过托管方式实际控制	44,976,946	14.6966%	
	持A股	9,905,877	3.2368%	
天诚公司	持B股	9,178,310	2.9991%	
海滨公司 持 A 股		5,357,221	1.7505%	
总 计		91,797,593	29.9957%	

第三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股份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健康元药业集团减持所持有、控制丽珠 集团股份变动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交易日期	交易场所	公司名称	减持股份性质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	交易价格	占丽珠集团 已发行总股 本比例	能会交易已止 健康元分以集团 持有、控制所株 集团股份比例
2005年1月19日	深郊所	天成河	丽珠B股	大宗 汉 易	5,000,000	4.05 元港币/股	1.6338%	24.3050%
2005年1月20日	深郊所	天成河	丽珠B股	大宗 汉 易	5,000,000	4.05 元港币/股	1.6338%	22.6712%
2005年1月24日 ~1月25日	滚车	海这同	丽珠A 股	則 勞/交易	1,395,214	7.50-7.58 元/股	0.4559%	22.2153%
2005年1月27日	滚车	天成词	丽珠B股	大宗交易	3,906,560	4.24 元港币/股	1.2765%	20.9388%
小 计					15,301,774		5.0000%	20.9388%
2005年2月2日	滚车	天成词	丽珠B股	大宗交易	6,200,000	4.18 元港币/股	2.0259%	18.9129%
2005年2月3日	滚车	天成词	丽珠B股	大宗交易	5,000,000	4.30 元港币/股	1.6338%	17.2791%
合 计					16,501,774		8.6597%	17.2791%

前述事宜,健康元药业集团已分别于 2005 年 1 月 28 日、2005 年 2 月 3 日及 2005 年 2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05-003、临 2005-004 及临 2005-005 号)。

第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 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 其他信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健康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五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质押协议》。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同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以备查阅。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签署日期:二 五年二月四日